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宁夏巨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的 2025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的规定，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作为宁夏巨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能股份”或“公司”）的保荐机构，负责巨能股份的持续督导工作，并出具 2025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一、持续督导工作概述

持续督导期内，保荐机构切实履行了持续督导职责，针对巨能股份在 2025 年度开展的相关持续督导工作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督导内容
1	信息披露文件审阅情况	保荐机构及时对公司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定期向公司发送《重大事项核查表》《月度沟通表》，查看披露事项并关注公司是否存在应披未披以及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形。
2	内部制度建立与执行监督情况	保荐机构已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资金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舆情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重大规章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内控管理制度、《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3	募集资金使用监督情况	保荐机构查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台账、募集资金专户对账单、募集资金大额支出相关的合同及发票，及时审阅募集资金使用相关的信息披露及审议文件等；关注募投项目进度，并每半年度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现场核查。
4	规范运作监督情况	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访谈、查阅资料、检索信息、现场核查等方式，督促公司规范运作。监督公司日常业务办理包括新任董事、高管报备、股票限售、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等；关注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情况；关注公司是否存在重大舆情、诉讼及仲裁、资金占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股票质押抵押、承诺

序号	项目	督导内容
		履行、股份减持等相关的违法违规事项；关注募集资金使用及经营业绩是否存在重大异常情况。
5	现场检查情况	保荐机构分别开展了 2025 年半年度、2025 年年度的现场核查，对信息披露、公司治理、股东会董事会运作和募集资金使用等方面进行了核查。
6	发表专项意见情况	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5 年度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和偶发性关联交易、募投项目延期、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等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专项核查意见。
7	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发现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巨能股份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募投项目开展相对较慢，主要系鉴于近期市场整体需求增速较预期有所放缓，现有产能已可满足当前订单交付需求，为避免资源闲置及投资效益稀释，公司基于审慎原则，适度放缓新设备投入节奏，待市场需求进一步明确、现有产能利用率提升至更合理水平后，再逐步加大设备投资力度，以实现产能与市场需求的精准匹配，保障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

公司应对措施：公司已对募投项目“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能力提升项目”、“软件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等进行了重新论证，并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继续实施募投项目期间，公司将持续关注外部环境变化，并对募集资金投资进行合理安排，力求实现公司利益最大化，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保荐机构采取的措施：保荐机构将持续跟踪公司募集资金投入进度，及时督促其使用进展，并严格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的规定执行。

（二）公司经营业绩

巨能股份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 1.65 亿元，同比下降 34.5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14.63 万元，同比下降 86.5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649.47 万元，同比上升 33.77%。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同比上期下降较多。保荐机构针对公司业绩变动及实际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与分析，业绩变动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发现重大异常事项。

公司应对措施：①公司将继续深挖市场，拓展行业应用细分领域，积极做好新能源等行业的技术创新，在增量市场减少的同时，做好存量市场的自动化技术升级业务，提高市场占有率份额；②公司持续加大对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提升自身技术优势，提高产品附加值，保持产品利润空间，同时加大对生产工艺和设备等技术改造，提升生产效率，节本降耗；③加强应收账款管理，优化回款质量，进一步提升盈利能力。

保荐机构采取的措施：持续关注公司业绩情况，与相关人员沟通并提请公司采取应对措施，制定合理的经营策略，积极改善经营成果；关注行业政策及市场竞争风险对公司业务的影响，并督促公司积极做好经营应对和风险防范措施，以切实回报全体股东，保护投资者利益。

除上述情况外，2025 年度，巨能股份在信息披露、公司内部制度建立与执行、股东会董事会运作、控制权变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购买出售资产、对外投资、公司配合保荐工作情况等方面不存在重大问题。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新增承诺事项，公司及股东承诺均正常履行，不存在违反/不履行承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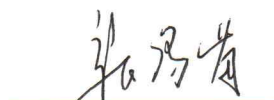
四、其他事项

除上述保荐机构发现的问题外，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其他应予关注的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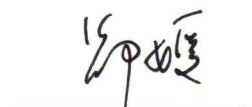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夏巨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的 2025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张冯苗



郑媛

